证券代码：003028　　证券简称：振邦智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9

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24 日通过邮件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其中阎磊先生、梁华权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因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拟首次授予中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及 1 名激励对象主动放弃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，并将所涉权益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了分配。本次调整后，首次授予人数由 91 人调整为 90 人，首次授予权益数量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同意。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》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内容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激励计划》）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6 年 10 月 30 日为首次授予

日，以 11.78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78.2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同意。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内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2.经与会委员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；

3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